

项目编号：PC-0107-26J6-FG1299

中国电建水电七局
夹江公司蒙古项目制动器
采购项目

询比采购文件



采购主管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中心

采 购 单 位：中国水利水电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

中国·四川

目 录

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	1
一、 采购条件	1
二、 项目概况及竞价采购范围	1
三、 采购文件的获取	10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0
五、 评标办法	11
六、 发布公告的媒介	11
七、 联系方式	11
八、 异议受理机构	1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1. 总则	15
1.1 项目概况	15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5
1.3 采购范围、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质量要求	15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5
1.5 费用承担	16
1.6 保密	16
1.7 语言文字	17
1.8 计量单位	17
1.9 踏勘现场	17
1.10 预备会	17
1.11 响应和偏差	17
2. 采购文件	18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及内容	18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18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	18
2.4 对采购文件的异议	19
3. 响应文件	19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9
3.2 报价	19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20
3.4 响应保证金	20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21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1
3.6 备选方案	21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22
4. 递交	22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22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23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3
5. 开启	23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A）	23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B）	23
5.2 开启程序	24
5.3 开启异议	25
6. 评审	25
6.1 评审小组	25
6.2 评审原则	25

6.3 评审方法.....	25
7. 合同授予.....	25
7.1 定标方式.....	25
7.2 成交通知.....	26
7.3 履约担保.....	26
7.4 签订合同.....	26
8. 重新询比和不再询比.....	26
8.1 重新询比.....	26
8.2 不再询比.....	26
8.3 转为竞争性谈判.....	26
8.4 转为单一来源谈判.....	27
9. 纪律和监督.....	27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27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27
9.3 对评审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27
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7
9.5 投诉.....	27
10. 是否采用电子响应文件.....	28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8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9
第四章 合同格式（模板）.....	33
一、 货物名称、规格、数量及价格（价格单位：元）.....	34
二、 交货地、交货期、收货人.....	34
三、 货款结算与支付.....	34
四、 技术质量要求.....	35
五、 验收.....	36
六、 产品安全保证及环境/职业健康安全.....	36
七、 履约保证金：无.....	37
八、 买方责任.....	37
九、 卖方责任.....	37
十、 违约责任.....	37
十一、 合同变更.....	38
十二、 终止合同.....	38
十三、 不可抗力.....	39
十四、 争议的解决.....	39
十五、 合同附件：.....	39
十六、 保廉条款.....	40
十七、 其他约定事项.....	40
十八、 合同的生效.....	40
附件一：廉政责任书.....	41
附件二：维权告知书及承诺书.....	43
附件三：履约保函（格式）.....	46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48
一、响应函.....	51
二、授权委托书.....	52
三、响应保证金.....	53
四、资格审查资料.....	54
五、报价表.....	61
六、商务偏差表.....	63
七、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商务资料.....	64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65

一、技术偏差表.....	65
二、交货计划表.....	66
三、响应说明书及技术资料.....	67
四、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技术资料.....	68
第六章 需求一览表.....	69
第七章 技术规范.....	75

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07-26J6-FG1299

一、 采购条件

本项目用于中国水利水电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蒙古项目制动器项目，项目资金已落实，中国水利水电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单位”）使用工程款于本次询比采购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本项目所采购的货物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询比采购。

二、 项目概况及竞价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

蒙古额尔登布仁水电站位于蒙古国西部阿尔泰山脉北部科布多省额尔登布仁县的科布多河峡谷区（西台3省交界线附近），额尔登布仁水电站位于蒙古国西部，该地区具有极端的大陆性气候，根据气象资料，年平均气温4.2℃，极端最高气温36.9℃，极端最底气温-45.5℃，所在地每年10月下旬到4月底为冰冻期，室外无法施工。

本工程枢纽建筑物由混凝土面板堆石坝、导流泄洪系统、进水口、引水洞和厂房组成。坝顶高度为1330米，基础面高度为1286米，最大坝高为44米，坝顶长度约为352米。泄洪建筑物主要为右岸导流泄洪洞。压力引水隧洞，全长约4871m；地面厂房位于峡谷通道出口的左岸，厂房内安装了四台单机容量为22.5 MW、总装机容量为90 MW的混流式水轮发电机组。工程以发电为主要开发目标，水库多年调节，有效库容11.4亿m³，总装机90MW，年发电量3.66亿度，年利用小时数4061h。

采购内容：制动器（具体要求详见下表）。

序号	使用部位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1	2664-3-2 额尔登布仁水电站导流泄洪洞进口检	安全制动器	1. 厂家：SB315-Φ2400×30 松闸间隙2mm，夹紧力315kN；（华伍、焦作等） 2. 技术要求：弹簧上闸、液压松闸，并附加手动松闸机构、上	对	1

	修闸门 1600kN 固定 卷扬式启闭 机		闸闭合和松闸释放限位开关及相应的 信号显示，带电控箱供货。配 1 台泵 站。满足在海拔高度 1350m、环境温 度 36.9℃~-45.1℃下长期安全运 行。电源 AC400V 50Hz。		
2	2664-3-2 额 尔登布仁水 电站导流泄 洪洞进口检 修闸门 1600kN 固定 卷扬式启闭 机	工作 制动 器	1. 厂家：YWZ5-400/125 [Mzh]=1000~2000N.m（华伍、焦作 等）^2. 技术要求：带手动释放装 置、上闸闭合和松闸释放限位开关及 相应的信号显示、制动衬垫磨损自动 补偿装置。满足在海拔高度 1350m、 环境温度 36.9℃~-45.1℃下长期安 全运行。电源 AC400V 50Hz。	台	1
3	2664-4-2 额 尔登布仁水 电站导流泄 洪洞进口事 故闸门 2× 1250kN 固定 卷扬式启闭 机	安全 制动 器	1. 厂家：SB250-Φ2000×30 松闸间 隙 2mm，夹紧力 250kN；（华伍、焦 作等）^2. 技术要求：弹簧上闸、 液压松闸，并附加手动松闸机构、上 闸闭合和松闸释放限位开关及相应的 信号显示，带电控箱供货。配 1 台泵 站。满足在海拔高度 1350m、环境温 度 36.9℃~-45.1℃下长期安全运 行。电源 AC400V 50Hz。	对	2
4	2664-4-2 额 尔登布仁水 电站导流泄 洪洞进口事 故闸门 2× 1250kN 固定	工作 制动 器	1. 厂家：YWZ5-400/125 [Mzh]=1000~2000N.m（华伍、焦作 等）^2. 技术要求：带手动释放装 置、上闸闭合和松闸释放限位开关及 相应的信号显示、制动衬垫磨损自动 补偿装置。满足在海拔高度 1350m、	台	2

	卷扬式启闭机		环境温度 36.9℃~-45.1℃下长期安全运行。电源 AC400V 50Hz。		
5	2664-5-2 额尔登布仁水电站进水口事故闸门 2×1000kN 固定卷扬式启闭机	安全制动器	1. 厂家：SB250-Φ1800×30 松闸间隙 2mm，夹紧力 250kN；（华伍、焦作等） ^2. 技术要求：弹簧上闸、液压松闸，并附加手动松闸机构、上闸闭合和松闸释放限位开关及相应的信号显示，带电控箱供货。配 1 台泵站。满足在海拔高度 1350m、环境温度 36.9℃~-45.1℃下长期安全运行。电源 AC400V 50Hz。	对	2
6	2664-5-2 额尔登布仁水电站进水口事故闸门 2×1000kN 固定卷扬式启闭机	工作制动器	1. 厂家：YWZ5-400/125 [Mzh]=1000~2000N.m（华伍、焦作等） ^2. 技术要求：带手动释放装置、上闸闭合和松闸释放限位开关及相应的信号显示、制动衬垫磨损自动补偿装置。满足在海拔高度 1350m、环境温度 36.9℃~-45.1℃下长期安全运行。电源 AC400V 50Hz。	台	1
7					9

2、投产前需确认图纸。

3、本次采购数量仅为估算量，以实际工程需求供应，由于工程变更导致实际供应数量减少时，采购人不对供应商进行任何补偿。

4、交货时间: 交货期为 2026 年 11 月 15 日，若交货期发生变化，以买方通知为准。

5、交货地点为：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西河路 40 号。

如因项目履约需要变更交货地点，买卖双方友好协商确定因交货地点变更发生的额外费用。

6、本次采购采用固定价，即成交价格的不含税价格固定不变。本次采购为一票制结算，税率为 13%。

7、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签订合同后不按合同履约的，将被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取消合格供应商资格三个月至三年，禁入期间不得参与其准入机构层级的采购活动，禁入期满后可重新申报；供应假冒伪劣、以次充好产品的，或被国家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永久取消合格供应商资格，列入供应商黑名单，不得参与股份公司各层级采购活动。

8、技术质量要求：

详见采购计划要求，投产前确认图纸。

<1> 产品需符合国家环保、安全法律法规的要求；要求取得国家强制 3C 认证的产品，必须附有效 3C 证书或标志供货。

<2> 产品需具有中文的铭牌标识，并提供中文的产品质量合格证、产品出厂试验报告及使用说明书等质量证明文件。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证明文件及合格证为第三方的需加盖乙方公章。

<3> “质量保证期”或“质保期”是指水电站通过全容量运行试验并通过蒙古国家调试验收，且电厂永久运行后，试运行期为 1 年，质量保证期为 3 年，总质保期为 4 年

<4> 合同设备中关键部件质量保证期的特殊要求：无。

<5> 合同产品在采购方工厂及现场安装与调试过程中，如有问题供应商需派出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对安装调试进行指导，随时解决可能出现的问题，并承担技术责任。

<6> 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如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问题，应在收到采购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及时解决问题。

9、验收方式：

(1) 卖方应随同每批设备物资发运附一份发货设备物资清单、出厂质量检验合格证书等必要文件。质量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产品合格证书；

<2> 检验与试验记录资料；

<3> 使用维护说明书，等。

(2) 设备物资运抵交货地点后，买卖双方及有关单位应按卖方提供的发货设备物资清单对到货数量、外观、规格型号、合格证等进行核对。如发现包装破损，应作出记录并立即检查，确认是否对设备物资本身造成损伤。如确认对设备物资本身造成了损伤，卖方应及时更换被损伤的设备物资，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补救以达到设备物资出厂的标

准。

(3) 设备物资经验收合格后，买方向卖方出具验收单据。此验收合格的单据不作为判定设备物资质量的依据。买方出具验收单据后，设备物资所有权转移给买方，但并不解除卖方对其设备物资应负的质量责任。

(4) 买方对货物的目视检查验收，不免除卖方因货物质量问题所承担的法律及经济责任，包括因货物质量问题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5) 买方有权对验收合格后的设备物资交有资质的检验部门检验，如果任何被检测或测试的设备物资不能满足技术规格的要求，卖方应及时更换，或者根据买方要求对缺陷免费进行修复以满足技术规格的要求，并承担该部分检验费用。

(6) 买方在设备物资到达最终目的地后对设备物资进行检验、测试及必要时拒绝接受设备物资的权利应不会因为设备物资在从卖方制造厂启运前通过了买方或其代表的检验、测试和认可而受到限制或放弃。

10、供货及售后服务要求：

(1) 供应商免费提供设备安装现场的安装技术指导、设备调试等现场服务，以及质保期限内设备运行后的故障现场维修、配件更换服务。

(2) 合同产品在采购方工厂及现场安装与调试过程中，供应商需派出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对安装调试进行指导，随时解决可能出现的问题，并承担技术责任。

(3) 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如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问题，应在收到采购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及时解决问题。

11、合同结算与付款

(1) 结算价格实行固定价，即合同价格的不含税价格固定不变。

(2) 无预付款，乙方产品按期交付产品至甲方，经甲方验收合格，办理结算开具合同价格的增值税发票后一个月内支付 60%货款，组装并通过设备验收后 45 个工作日内支付 35%货款。

(3) 合同价格的 5%作为产品质量保证金，于合同约定的质保限期届满并无遗留问题后一个月内采购人予以无息支付。

(4) 付款方式：银行电汇转账和 50%的金融票据支付；采用金融票据支付时，采用期限为六个月的银行承兑汇票或建信融通票据支付，票据贴现费用由卖方承担。

(5) 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及一般纳税人，企业注册资本金不作要求，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及一般纳税人，企业注册资本金不小于 50 万元人民币，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 1 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供应商应提供生产厂家资格条件要求的全部审查资料）。代理商身份参加的单位须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出具的项目授权函或行业、区域授权证书，但不做唯一授权要求。

3、供应商应具有近 3 年内报价品牌制动器产品销售业绩不少于 1 个，并提供合同复印件（合同设备物资名称、数量不得遮挡，否则视为无效业绩）或中标通知书。

4、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商业与社会信誉，近两年不曾在合同中严重违约或被逐；近两年内不曾出现严重的质量、供应等负面信息；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不存在下列列入失信黑名单相关行为：

序号	列入失信黑名单相关行为
1	被列入国家发展改革委《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黑名单。
2	被列入市场监管总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企业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被列入国家应急管理部（查询网址为： https://www.mem.gov.cn/fw/cxfw/xyxc/ ）认定的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
5	被列入中国电建股份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受限供应商名单的。

5、供应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6、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采购，获得生产厂家授权的多家代理商可同时参加。

三、 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 18:00 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以下简称“集采平台”）获取采购文件。

2、有意参加的供应商需在线上传下列资料及购买采购文件缴费凭证后方可下载采购文件：

购买采购文件经办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签发的针对本采购项目购买采购文件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加盖公章）扫描件（合并文件上传）。

3、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下同）为**2026年10月09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集采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集采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解密及签到（若采用集中解密方式请删除“、解密及签到”、第（4）条和第（5）条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1）直接下载“中招易采”APP自助办理数字证书，客服电话：4000809508；方式2）请登陆<https://ec.powerchina.cn/caHandle.html>联系客服提供相关材料办理实体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响应文件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各供应商须登陆集采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12小时完成）。

（3）本次采购无需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

（4）本次采购采用集中解密方式，无需供应商签到、解密。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3、递交响应文件前须在中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向**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申报合格供应商资格（平台初审联系方式：许女士 13572144069）**申报合格供应商资格，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能进行响应文件递交和开标。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合格供应商资格未能申报成功，造成响应文件无法递交和开标的，由供应商承担其全部后果。

4、电建集采平台注册等相关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4006-27-4006，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五、评标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报价法。

六、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 (<http://bid.powerchina.cn>) 和集采平台 (<https://ec.powerchina.cn>) 上发布。

七、 联系方式

采购主管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中心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兴隆湖湖畔路南段 356 号中电建金属结构研发中心项目管理中心 521 室

采购单位：中国水利水电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馊城镇西河路 40 号

联 系 人：寇先生 电话：18893494503

八、 异议受理机构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028-8173706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1.3	采购机构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1.4	采购项目名称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1.5	项目地点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2.2	资金落实情况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3.1	采购范围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3.2	交货时间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3.3	交货地点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3.4	质量要求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1.9	现场踏勘	不组织
1.10	预备会	不召开
2.2.1	供应商提出澄清的截止时间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2.2.2	采购人澄清答复的截止时间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2.3.1	对采购文件修改的截止时间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
3.2.3	报价要求	1、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原材料、生产加工、装车费、出厂检验试验费、采购保管费、运输、过路过桥费、车辆油料费及税金、保险费、利润等各项费用。 2、报价方式：固定价。 3、供应期内合同结算价格实行固定价： 4、供应期规定：按要求 5、提供的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采用一票制，税率13%。若合同执行过程中国税务机关公布税率发生变化，本合同以最新税率执行。合同税前单价不变，按照最新税率调整合同到站单价。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天
3.4.1	响应保证金	无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应在每页加盖CA电子章，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必须签字处可签字扫描上传加盖电子章，也可加盖CA法人章或个人章。
	响应文件纸质版份数	全流程：使用投标管家上传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一份
	响应文件递交	1、本次报价为电子投递，供应商应使用“中国电建投标管家”工具软件下载响应文件格式，并按照采购单位要求模块，导入响应文件电子版。被导入文件的格式须按照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进行编辑。被导入文件应是PDF文本。 2、是否需要绑定评审指标：否。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经济标: 供应商应按照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中报价表格式编辑“报价汇总表”、“单价计算表”及“材料单价分解表（若有）”。 4、合成签章: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中指定位置加盖电子公章，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4.2.1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详见询比采购公告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4.2.2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 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 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6.3	评审方法	详见第三章
6.3.2	成交供应商数量	推荐 1-3 名成交供应商。
7.1	定标方式	设备物资集中采购领导小组根据评审结果，采取会签形式确定成交供应商，报业主审批后定标。
7.4.1	履约担保	无
10	是否采用电子响应文件	全流程（B）
11	其他	
11.1	合同签订单位	成交通知发出后，与 <u>中国水利水电夹江水利机械有限公司</u> 签订合同。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股份公司管理制度，本项目已具备询比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询比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质量要求

1.3.1 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资质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业绩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财务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包含对生产厂家的资质要求，对供应商的业绩要求包含对响应材料的业绩要求。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或标段中递交响应文件，否则各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6)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7) 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
- (8) 为本采购项目的代理机构；
- (9) 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0) 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1)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4)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6)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er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7) 近三年内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检察机关职务犯罪预防部门出具的查询结果为准）；
- (18)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询比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询比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

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组织/不组织踏勘现场。

1.9.2 组织踏勘现场

(1) 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现场。

(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3) 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等意外责任。

(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3 不组织踏勘现场

供应商可自行对现场进行踏勘，现场踏勘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安全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1.10 预备会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预备会后，采购人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2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产品质量标准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采购文件作出响应。

1.11.3 响应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2. 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及内容

2.1.1 采购文件包括：

- (1) 询比采购公告（或询比采购邀请书）；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及附件；
- (5) 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 (6) 需求一览表；
- (7) 技术规范；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者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过集采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向采购人提出，要求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文件的澄清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天前在集采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公布。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時間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采购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2.3.2 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修改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4 对采购文件的异议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天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做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采购活动。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1) 响应函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响应保证金
- (4) 资格审查资料
- (5) 报价表
- (6) 商务偏差表
- (7) 无行贿犯罪记录证明材料
- (8) 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商务资料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1) 技术偏差表
- (2) 交货计划表
- (3) 响应说明书及技术资料
- (4) 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技术资料
- (5) 技术参数对比表（选择使用）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3.2.1 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

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为准，修正总报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修改响应函中的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响应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采购文件和法律责任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

3.4 响应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递交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参加的，其响应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金额、担保形式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响应保证金的，评审小组将否决其响应文件。

3.4.3 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合同 5 日内，向未成交的供应商和成交人退还响应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

(2)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响应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实质性降低。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及其生产厂家（适用于代理商参加的情形）资格或者资质证书副本和响应设备检验或认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1）供应商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供应商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的成立时间少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成交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设备进场验收证书等的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产品取得证书”或“检验报告”应提供国家授权、许可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试验、鉴定报告复印件。国家规定需要生产许可产品的，须提供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3.5.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参与的，本章第 3.5.1 项至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递交备选方案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3.6.2 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人所递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审小组认为成交人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要求进行编写。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交货期、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A) (1)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2)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并加盖单位章。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3.7.3 (B) 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上加盖电子印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1.1 (A) 响应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4.1.1 (B) 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响应文件，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有附表。

4.1.2 响应文件封套上应写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2 (A)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 (B) 供应商通过下载采购文件的电子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4.3.2 (A)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A)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3.2 (B)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B)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识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启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 (A)

采购人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公开开启，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 (B)

采购人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公开开启，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

5.2 开启程序

(A)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启：

(1) 宣布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已到，开启会开始，参加会议的代表将手机设置为静音。

(2) 介绍到会领导和采购人代表；介绍本次监督部门及监督人员职务、姓名；

(3) 介绍分标情况和参加询比的单位情况；

(4) 采购人代表讲话；

(5) 监督人员（或主持人）宣读工作纪律；

(6) 主持开启：

A、请参加询比的派代表（至少 2 名）检查所有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若有异议请供应商授权代表现场提出。

B、开启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按响应文件递交的先后逆序进行开启，即按先到后开，后到先开的原则；

C、介绍开启工作人员及监督人员：开启人、宣读人、记录人、监督人姓名；

D、进行开启：宣读人宣读供应商名称、响应文件纸质版正副本份数、响应保证金情况、交货地点、报价等内容。

E、宣读完毕，请供应商授权代表确认开启记录，有异议现场举手提出；无异议则打印开启记录表，由供应商授权委托人签字确认，同时请采购人代表、宣读人及记录人签字确认。

(7) 主持人介绍后续评审安排和发出澄清问题的计划时间和方式，提醒供应商代表保持通讯畅通。

(8) 主持人宣布开启会议结束。

(B)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启：

(1) 供应商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公布采购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响应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报价、交货期、交货地点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2) 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监督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使用本人的电子印章在开启记录上签字确认

(3) 开启结束。

5.3 开启异议

供应商对开启有异议的，应当在开启现场提出来，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记录在案。

6. 评审

6.1 评审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小组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审小组成员人数为 5 人及以上单数。

6.1.2 评审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工程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投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审方法

6.3.1 评审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6.3.2 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供应商名单。评审小组推荐成交供应商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根据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供应商按管理制度确定成交人。

7.2 成交通知

根据定标结果，在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集中采购电子平台（网址：<https://ec.powerchina.cn>）上公示三天。公示期结束后，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成交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

7.3.2 成交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采购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响应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响应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询比和不再询比

8.1 重新询比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重新询比：

-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家的；
- （2）经评审小组评审否决所有响应文件的。

8.2 不再询比

重新询比后，供应商仍少于 3 家或者经评审小组评审后所有响应文件被否决的。

8.3 转为竞争性谈判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响应供应商为 2 家时，经批准可以转为竞争性谈判。

8.4 转为单一来源谈判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响应供应商只有 1 家时，经批准可以转为单一来源谈判。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相关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它弄虚作假的方式递交响应文件或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评审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务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它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务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它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的，可以在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5 日内向公告/邀请函所公布的纪检监察机构提出投诉。投诉采用书面形式，投诉内容包括投诉人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被投诉人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有关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相关请求及主张。投诉人是法人的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投诉人是自然人的由其本人签字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

投诉，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0. 是否采用电子响应文件

本采购项目是否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A) 半流程：供应商按照本章节 3.7 的要求编制纸质版响应文件，并按照本章节 4 的要求进行密封、标识、递交、修改与撤回。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携带身份证原件、纸质响应文件准时参加开启会议，现场开启并签字确认开启结果。

(B) 全流程：供应商通过集采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办理数字证书、下载安装投标管家、CA 证书插件等投标工具，远程在线编制、加密、上传响应文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办法

（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为规范公司采购工作，根据公司有关采购管理规定，制定本办法。

一、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报价法。

遵循的原则：采用有限数量评审制。（税率不同按照税前价评审）

1、当供应商数量等于或少于 5 家时，对所有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当供应商数量多于 5 家时，首先按经评审的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选取从低到高的前 5 家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若有否决的，按照经评审的报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递补，以保证进入评审的供应商数量满足 5 家。

3、对进入评审环节的 5 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按照经修正后的评审价进行评审。

4、未进入评审环节的其它响应文件，不再进行推荐。

二、评审原则

评审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三、评审组织及服务

1、为做好评审工作，成立评审小组和工作小组。

2、评审小组

2.1 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评审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及熟悉相关业务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2.2 评审小组成员为 5 人及以上单数。

2.3 评审小组组建后报公司招标采购机构备案。

2.4 评审工作由评审小组负责。

3、工作小组

3.1 由采购人代表组成工作小组，在评审期间为评审小组服务。

3.2 接受评审小组指派进行基础数据摘录汇总、对比等工作。

四、评审程序及内容

1、响应文件初步评审

1.1 供应商资格审查---供应商的财务、技术、生产、业绩等方面是否满足供应商资格的全部要求。

1.2 算术错误修正

1.2.1 报价清单中有计算或汇总中的算术错误时，按以下原则修正：

(1) 报价清单中的单价乘数量的乘积与该项目的合价不符时，应以单价为准，改正合价。

(2) 若报价汇总表中的金额与相应的各分项报价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不符时，应以修正算术错误后的各分项报价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为准，改正报价汇总表中相应部分的金额和总报价。

1.2.2 评审小组按以上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3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为重大偏差,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1) 供应商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2) 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响应保证金或者所提供的响应保证金有瑕疵不被采购人所接受的；

(3)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和签署的；

(4) 经澄清，对报价的算术错误不接受修正的；

(5) 报价低于成本或高于采购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的；

(6) 对采购范围和工作内容有实质性偏差的；

(7) 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权利和义务作实质性修改的；

(8) 响应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9) 主要性能指标（仅限于打“*”的）达不到采购文件要求的；

(10) 纠正响应文件偏差或保留将会对竞争产生不公正影响的；

(11) 总价经修正后累计偏差超过 20%的；

(12) 有违反法律法规、弄虚作假的。

1.4 供应商不能修正或撤销响应文件重大偏差。采购人允许响应文件有微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而该微小之处不构成重大偏差。

2、响应文件澄清

2.1 响应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及报价水平等，评审

小组认为需要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成本价佐证、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的，提出澄清问题。

2.2 评审小组的澄清问题不得要求或提出对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澄清问题由评审小组组长确认后发出。

2.3 供应商的答复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签署日期后按要求发送，不得对原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4 评审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5 评审小组的澄清问题和供应商的答复均以书面方式进行。

3、响应文件详细评审

3.1 评审小组成员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3.2 经评审的报价

3.2.1 经评审的报价计算公式

经评审的报价=报价+算术错误修正+遗漏修正

3.2.2 遗漏修正

审核报价组成内容是否有遗漏计算。若有遗漏，遗漏部分按照其他报价组成中此部份价格的最高金额进行加价。

3.3 评审及排序

根据经评审的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推荐。经评审的报价相等时，按报价低的优先；报价也相等的，按并列推荐。

五、评审报告

1、评审小组根据评审情况和结果，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由评审小组起草，评审小组全体成员应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评审专家如有保留意见可以在评审标报告中阐明。

2、评审小组在评审报告中根据经评审的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推荐经评审的报价从低到高的前三名成交供应商。

3、评审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1) 开启记录表

(2) 初步评审过程和结果

包括资格审查、算术错误检查、符合性审查、澄清问题及答复，若有否决的应对其

情况和依据进行说明；

（3）详细评审过程和结果：包括经评审的报价计算，汇总排序；

（4）推荐成交供应商；

（5）成交供应商的优劣对比和存在问题；若成交供应商的报价中有重复计算时，重复计算情况作叙述。

第四章 合同格式（模板）

蒙古项目制动器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集采编号：PC-0107-26J6-FG1299

签订地点：四川省夹江县

合同日期：2026 年 月 日

买 方：

地 址：

联 系 人：

手机：

电子邮箱：

卖 方：

地 址：

合同联系人：

手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买卖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条款，买方同意购买下列商品用于项目使用。

一、 货物名称、规格、数量及价格（价格单位：元）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不含税单价	含税单价	含税合价
合计						

1.1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含增值税)大写: _____,小写: **!The Formula Not In Table** 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_____元，增值税为_____元。

- 1.2 卖方严格按投标文件中承诺的生产厂家（***品牌）要求供货。
- 1.3 合同数量为计划需求量，最终结算重量以现场签证认可的重量作为结算依据。
- 1.4 以上价格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原材料、生产加工、装车费、出厂检验试验费、采购保管费、运输、过路过桥费、车辆油料费及税金、保险费、利润、技术交流及服务等各项费用。
- 1.5 本合同价格为到货价。

二、 交货地、交货期、收货人

2.1 交货时间：暂定 2026 年 11 月 01 日，以采购人正式函件通知交货时间为准，按需分批供应。

买方根据工程实际需要在货物需求时间前 90 天向卖方发出书面备货函，卖方在备货函要求的交货时间内完成货物备货。

2.2 交货地点：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馮城镇西河路 40 号。如因项目履约需要变更交货地点，买卖双方友好协商确定因交货地点变更发生的额外费用。

2.3 联系人： _____手机： _____。

三、 货款结算与支付

- 4.1. 结算价格实行固定价，即合同价格的不含税价格固定不变。
- 4.2. 无预付款，乙方产品按期交付产品至甲方，经甲方验收合格，办理结算开具合同价格的增值税发票后一个月内支付 60%货款,组装并通过主机设备出厂验收后 45 个工作日内支付 35%货款。
- 4.3. 合同价格的 5%作为产品质量保证金，于合同约定的质保限期届满并无遗留问题后一个月内采购人予以无息支付。
- 4.4. 付款方式：银行电汇转账和 50%的金融票据支付；采用金融票据支付时，采用

期限为六个月的银行承兑汇票或建信融通票据支付，票据贴现费用由卖方承担。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具体如下：

开票名称为：中国水利水电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511 126207 500117U

地址/电话：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馮城镇西河路 40 号 0833-5672476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夹江县支行 2306 3901 0902 2100 694

4.5. 如卖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为虚假或虚开发票，被相关部门查出，除必须重新给采购人提供正规、真实的发票外，还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赔偿、损失、法律责任，并对采购人名誉造成影响的，按合同总金额 10% 给予赔偿。

四、 技术质量要求

满足采购人订货图纸及合同技术条款要求，在商定的技术条件范围内满足采购人装配和使用需要投产前确认图纸。

4.1. 技术要求：

(1) 详见采购计划，产品需符合国家环保、安全法律法规的要求；要求取得国家强制 3C 认证的产品，必须附有效 3C 证书或标志供货，投产前确认图纸。

(2) 产品需具有中文的铭牌标识，并提供中文的产品质量合格证、产品出厂试验报告及使用说明书等质量证明文件。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证明文件及合格证为第三方的需加盖乙方公章。

(3) 供应商需提交详细的产品技术方案图纸，经采购人技术部门审核并确认后方可正式制造。

4.2. “质量保证期”或“质保期”是指水电站通过全容量运行试验并通过蒙古国家调试验收，且电厂永久运行后，试运行期为 1 年，质量保证期为 3 年，总质保期为 4 年。

4.3. 合同设备中关键部件质量保证期的特殊要求：无。

4.4. 如果发现由于卖方责任造成任何设备缺陷或损坏，或不符合合同文件的要求，或由于卖方技术文件错误或由于卖方技术人员在安装、调试、试运行和验收试验过程中错误指导而导致设备损坏，买方有权根据合同向卖方提出索赔。供应商免费提供设备安装现场的安装技术指导、设备调试等现场服务，以及质保期限内设备运行后的故障现场维修、配件更换服务。

4.5. 合同产品在采购方工厂及现场安装与调试过程中，如有问题供应商需派出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对安装调试进行指导，随时解决可能出现的问题，并承担技术责任。

4.6. 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如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问题，应在收到采购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及时解决问题。供货及售后服务要求：

(1) 供应商免费提供设备安装现场的安装技术指导、设备调试等现场服务，以及质保期限内设备运行后的故障现场维修、配件更换服务。

(2) 合同产品在采购方工厂及现场安装与调试过程中，供应商需派出工程技术人员

到现场对安装调试进行指导，随时解决可能出现的问题，并承担技术责任。

(3) 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如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问题，应在收到采购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及时解决问题。

五、 验收

5.1 卖方应随同每批设备物资发运附一份发货设备物资清单、出厂质量检验合格证书等必要文件。质量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产品合格证书；
- (2) 检验与试验记录资料；
- (3) 使用维护说明书，等。

5.2 设备物资运抵交货地点后，买卖双方及有关单位应按卖方提供的发货设备物资清单对到货数量、外观、规格型号、合格证等进行核对。如发现包装破损，应作出记录并立即检查，确认是否对设备物资本身造成损伤。如确认对设备物资本身造成了损伤，卖方应及时更换被损伤的设备物资，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补救以达到设备物资出厂的标准。

5.3 设备物资经验收合格后，买方向卖方出具验收单据。此验收合格的单据不作为判定设备物资质量的依据。买方出具验收单据后，设备物资所有权转移给买方，但并不解除卖方对其设备物资应负的质量责任。

5.4 买方对货物的目视检查验收，不免除卖方因货物质量问题所承担的法律及经济责任，包括因货物质量问题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5.5 买方有权对验收合格后的设备物资交有资质的检验部门检验，如果任何被检测或测试的设备物资不能满足技术规格的要求，卖方应及时更换，或者根据买方要求对缺陷免费进行修复以满足技术规格的要求，并承担该部分检验费用。

5.6 买方在设备物资到达最终目的地后对设备物资进行检验、测试及必要时拒绝接受设备物资的权利应不会因为设备物资在从卖方制造厂启运前通过了买方或其代表的检验、测试和认可而受到限制或放弃。

六、 产品安全保证及环境/职业健康安全

6.1 卖方所提供的产品应是获得设计、制造许可的正规厂家生产的，产品应是成熟、可靠的产品，产品设计、制造本身不存在安全隐患，能够保证安全使用，产品的使用和维护应安全舒适，确保人员的居住和使用健康安全。

6.2 卖方确保所提供的产品原材料及配套设施是满足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法律、法规要求的，且本着节能环保、安全可靠的原则提供产品，采用少污染、无污染的工艺、设备，不使用淘汰和禁止使用的工艺和设备。

6.3 产品在使用过程中若因设计制造原因造成安全事故，或对人员产生伤害，由卖方负责。

6.4 需要卖方到买方现场工作时，卖方确保已经对所派人员进行了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教育，并执行卖方的体系文件的规定和安全规定，听从买方安全管理人员的统一管

理。

七、 履约保证金：无

八、 买方责任

8.1 买方应提供准确的采购计划、交货地点和收货信息，采购计划的提交应不少于3天。

8.2 买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卖方支付款项。

8.3 买方负责材料卸货。正常卸货时间应在货物到场一天内完成，夜间到货（晚间17:00点---次晨7:00点）除外。

8.4 卖方按买方的采购计划供货并已实际交付买方后，如买方违反合同中途退货的，对卖方造成的损失由买方承担。

8.5 如买方因急需货物（计划外）增加运输要求，买方承担相应的运输费用。

九、 卖方责任

9.1 卖方按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和质量要求供应货物。

9.2 卖方应及时向买方提供货物合格证书及买方要求的其它相关资料。

9.3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卖方提供的货物均应完好包装和捆扎，避免运输过程中散落或变形，适合于内陆长途运输。包装不良或运输方式不当所引发的损失，由卖方负责。

9.4 卖方应随同每批货物发运附销售清单、质量证明书等必要文件。卖方必须在盖有货物制造厂商印章的质量证明文件上加盖供应商的鲜章，质量证明文件上的出厂批号必须与所供应货物标牌上的出厂批号一致。

9.5 卖方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将货物装运至买方指定地点，卖方应于货物启运前1日内，将销售清单以电子邮件形式或短信通知买方，销售清单包括供货商名称、合同号、货物名称、型号规格和数量、货物总价值、总件数、交货地点、总毛重、发运日期及预计到达日期等，销售清单内容必须与实际货物情况一致，以便买方安排到货接收。货物出厂时，应有制造厂签发的货物产品质量证明书作为交货的质量证明文件，必要时应附有检验记录和试验报告。

9.6 卖方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准确无误地将产品送至买方指定送货地点，并配合买方签收，共同做好签收记录。

9.7 在合同有效期内，若卖方执行合同遇到无法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买方。

十、 违约责任

10.1 如果卖方未履行其在合同下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买方可向卖方提出索赔，卖方同意按下列一种或两种结合起来的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1）卖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车费、退回货物所发生的其他费用以及违约扣款；

(2)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新货物更换或修复有缺陷的货物, 卖方应承担更换和修复发生的一切费用和 risk。如果该缺陷出现在质量保证期内, 则同时延长所更换或修复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0.2 只要买方的索赔通知是在质量保证期满后第 30 日以前提出的, 索赔便应被认为是有效的。

10.3 若卖方在收到买方索赔通知后 20 天内未予回复, 该索赔要求应视为被卖方接受。

10.4 若卖方未能按 10.1 款规定方式在约定时间内消除质量缺陷, 买方可自行采取措施消除该质量缺陷, 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

10.5 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在不影响买方行使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 买方有权从应付货款、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 3 天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1%)计扣, 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5%)。若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 买方有权根据合同条款第十二条的约定终止合同。

十一、 合同变更

买方有权根据工程实际需求情况调整采购需求数量并按实际供货结算合同价格; 由于工程变更导致实际需求数量减少时, 买方不对卖方进行任何补偿。

卖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本合同所订所有条款, 如卖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 买方有权拒绝履行合同, 并要求赔偿一切损失。

十二、 终止合同

12.1 在买方对卖方下列任一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 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 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或根据合同条款第 9.7 款的约定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且在买方提出改正要求的时限内仍未履行;

(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

(3) 如果买方有充分依据证明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即属于下述定义条件:

➤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买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或隐瞒事实, 损害买方利益的行为。

12.2 不可抗力事件的情况下的合同终止应按照第十三条规定办理。

12.3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第 12.1 款的约定, 终止了部分或全部合同, 买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设备物资或服务, 卖方应承担买方因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在终止部分合同情况下, 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十三、 不可抗力

13.1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时，不可抗力定义与中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不可抗力定义相同，买方可部分或全部免除卖方的合同责任。在此情况下，卖方仍有责任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尽快交货。

13.2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因发生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所规定的不可抗力引发的事件，致使卖方不能按约定时间交货或不能交货的，买方应同意将交货时间适当顺延。

13.3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卖方应于事件发生当日书面通知买方。除买方书面另行要求外，卖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它事项。

十四、 争议的解决

14.1 未经双方同意，卖方不得将依据合同所享有的权利、依据合同所享有的债权转让第三方。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当遵循友好协商原则，减少争议解决成本，必须先行经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机制，双方应按照下列协商流程：

(1) 在双方发生争议事项时，双方具体业务负责人员或生产经营分支机构，提出争议诉求，进行协商。

(2) 若 30 天内协商未果，双方就争议事项，在产生争议的生产经营分支机构的上级管理机构或高层管理人员之间进行对接协商。买方联系方式： xxx（建议为分局设备物资负责人），乙方联系方式： xxx（建议为其销售总监及以上人员）。

14.2 若双方按照上述协商流程无法达成一致，可以采用以下约定的争议解决方式解决：

向 合同签订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法院正式立案前，双方应选择诉前先行调解方式进行处理。

14.3 双方不得采取司法财产保全措施等方式进行债权追索，并不得出现因其合同履行范围或者施工范围内的单位、班组或者个人产生的争议，导致对相对方采取司法财产保全等措施。

14.4 若任一方采取上述措施，或者其合同履行范围或者施工范围内的单位、班组或者个人产生的争议，致对相对方采取司法财产保全等措施，视为合同违约；卖方也可采用其他合理方式进行维权，但应遵守《维权承诺书》相关约定，否则视为合同违约。

14.5 争议期间并不停止合同下买卖双方其他约定权利的行使和义务的履行。

十五、 合同附件：

附件一：廉政责任书；附件二：履约保函；附件三：维权告知书及承诺书；附件四：采购文件及报价响应文件。

十六、 保廉条款

合同双方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保证廉洁奉公，公正无私，尽职尽责地履行各自承担的权利和义务。卖方不得以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商

业预付卡等形式向买方任何工作人员行贿。

十七、 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如需修改和补充，须经双方同意并书面确认后生效。

十八、 合同的生效

18.1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有效期至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之日止。

18.2 本合同由中文书写，一式肆份，买方持两份，卖方持两份。

附件一：廉政责任书

廉政责任书

买方：中国水利水电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卖方：_____

为确保合同编号合同双方能够勤政廉洁地履行合同，维护双方合法权益，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订如下廉政责任书：

第一第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规定。
- 二、双方本着公开、公正、诚信的原则， 自觉按合同办事，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利益以及个人合法权益。
- 三、双方要建立健全廉政制度，经常开展廉政教育，加强对本单位工作人员的监督工作。
- 四、加强相互监督，对违反合同行为及时提醒并予以纠正，对违法违纪行为及时报告有关部门。

第二第 买方义务

- 一、买方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卖方提供的礼金、有价证券(卡)和物；不得在卖方单位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
- 二、买方工作人员不得借本人及家庭婚丧嫁娶、住房装修等时机，索取或接受卖方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或劳务、财务帮助。
- 三、买方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职权安排亲友、子女到卖方单位工作。
- 四、买方工作人员不得接受卖方提供的宴请、高消费娱乐活动及观光旅游活动。
- 五、买方工作人员不得为卖方多计到货量、多结设备物资款，并从中收受回扣，谋取私利。
- 六、买方工作人员不得因卖方拒绝本人的不合理要求，而故意刁难卖方。

第三第 卖方责任

- 一、卖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买方及其工作人员赠送现金、礼品或有价证券(卡)。
- 二、卖方工作人员不得为买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买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

用。

三、卖方工作人员不得邀请和资助买方工作人员及家属外出旅游、参观、学习。

四、卖方工作人员不得利用黄、赌、贿等各种手段拉拢腐蚀买方工作人员。

第四第 违约责任

一、买方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规定的行为，情节轻微的，由买方上级纪检监察部门给予诫勉；情节较重并给企业造成损失的，依据有关规定对责任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和经济处罚，并建议调离原岗位，不再从事相关工作；给卖方造成损失的，买方单位赔偿卖方单位直接经济损失；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将责任人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

二、卖方单位或个人有违反合同约定的行为，情节轻微的，收缴卖方交纳的部分质保金；情节较重并给买方造成损失的，卖方赔偿买方直接经济损失，并取消卖方在买方的供应商资格。

第五第 双方约定如下事项

1、本合同由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负责监督，举报电话 028-85960529，纪检邮箱：_____；由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负责本合同的验收。

2、双方其他约定：_____无_____。

第六第 本合同作为 合同编号 合同的一部分，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有效期至买方工程结束。

第七第 本合同一式肆份，买方两份，卖方壹份，买方上级监察部门壹份。

买方(盖章)：

法人或代表人：

2026 年 月 日

卖方(盖章)：

法人或代表人：

2026 年 月 日

维权告知书

XX 公司（供应商全称）：

一直以来，我公司秉承公平友好、互利共赢的理念与贵公司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也非常感谢贵公司给予我公司所承建项目的支持。为了切实保障贵公司的合同权利，我公司特别建立了畅通的欠款欠薪维权渠道，现予以公布并告知贵公司：

一、投诉维权渠道：

针对欠款欠薪问题的处置，我公司已设立三级投诉平台，当你公司遇到我公司所属项目部存在无故欠款欠薪时，你公司可将合理诉求按如下顺序投诉或反馈：项目部→分局（分公司）→公司，当与前序层级单位无法协商一致时方可向后序层级单位投诉或反馈。

通过以上渠道仍不能协商一致的，可按照合同约定申请仲裁或起诉。

二、投诉维权电话：

项目部（夹江基地）投诉维权电话：0833-5672502

工程局公司投诉维权电话：028-81737529、028-81737086

三、投诉注意事项：

（一）为了提高处理效率，节约纠纷解决成本，希望贵公司能严格按上述投诉维权渠道解决问题，若跨层级投诉反馈或直接通过外部平台投诉，我公司可按合同规定视为你公司违约；

（二）请你公司在投诉时应使用本人真实姓名、单位名称、有效电话联系方式。以第三方单位名称、冒用他人姓名及联系方式进行投诉的，不予处理；

（三）投诉人如非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合同授权委托人，应出具授权委托书；

（四）你公司投诉时须对申诉、列举的事实真实性负责，如实提供证据，若属恶意或者不实投诉，我公司可按合同规定视为你公司违约；

（五）你公司若未按照本告知书要求投诉维权，造成我公司信用、声誉、经济、业绩等实质性损失，或扰乱我公司正常经营秩序及造成其他恶劣影响的，我公司可按合同规定视为你公司违约。

（以下无正文）

中国水利水电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签收单位（盖章）：

签收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承诺书

中国水利水电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知悉贵公司《维权告知书》的全部内容，我公司在此承诺：

一、保证按时足额发放我公司聘用人员（含农民工）工资；或按国家及合同规定委托贵公司（项目部）发放聘用人员（含农民工）工资，及时做好聘用人员（含农民工）工资的结算、造表等相关配合工作。

二、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主张收款权利。

三、保证及时清偿我公司对供应商（劳务提供方）的欠款，我公司与供应商（劳务提供方）之间的经济关系与贵公司无关。

四、保证严格按照贵公司设立的维权渠道处理欠款欠薪问题，即项目部→分局（分公司）→公司，当与前序层级单位无法协商一致时方可向后序层级单位投诉或反馈，不跨层级投诉反馈或直接通过外部平台投诉。

五、保证不发起恶意投诉或者不实投诉等。

六、保证遵守贵公司《维权告知书》的其他要求，如违反上述承诺，贵公司可视为我公司违约，我公司愿承担相应合同责任。

特此承诺！

XX 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

XX 年 XX 月 XX 日

附件三：履约保函（格式）

编号：

致：（买方名称）

鉴于_____（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年__月__日收到贵方的中标通知书。

应卖方的要求，_____（以下简称“我行”）在此开立以买方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保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我行担保：如果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合同，贵方可凭此保函向我行提出索赔，索赔时须提供下述单据：

- 1、贵方出具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合同的书面索赔通知。
- 2、本保函正本。

我行保证在收到所列单据后，向贵方支付不超过上述担保金额的款项。上述书面索赔通知连同本保函正本送达我行，并提供贵方在开户行的账号。

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____年__月__日，不论该日是否为我行工作日。任何索赔要求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送达我行。如果贵方与卖方同意延长保函有效期，卖方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通知我行并办理相关延期手续。

本保函失效后，请交回我行注销。但不论该正本保函是否退回，任何逾有效期后送达我行的索赔要求均不予受理。

（银行名称）公章

（签发人名和签字）

年 月 日

注：本保函（仅限格式）根据银行要求，双方可另行协商确定，但保函应为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和见索即付的。

履约保证金置换承诺

中国水利水电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本着“平等自主”的合同精神，为加快合同签订流程，我公司自愿将供应货款置换为履约保证金，并承诺如下：

1、在竞价文件规定时间内完成合同签订工作。

2、我公司自愿将合同结算货款按照合同约定比例足额置换为履约保证金，时限与合同有效期一致。合同履约完成前，我公司承诺不对已置换履约保证金主张提前支付。

3、合同签订前，我公司自愿将已缴纳响应保证金XXX万元作为履约保证金进行质押，若我公司违反相关合同约定，贵公司可将其作为履约担保进行扣除。待履约保证金足额置换完成后，我公司再向贵公司申请退还投标保证金。

特此承诺。

XX 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

XX 年 XX 月 XX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内容

项目标号:PC-0107-26J6-FG1299

中国电建水电七局
夹江公司蒙古项目制动器
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第一部分：商务部分

- 一、响应函
- 二、授权委托书
- 三、响应保证金
- 四、资格审查资料
- 五、报价表
- 六、商务偏差表
- 七、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商务资料

第二部分：技术部分

- 一、技术偏差表
- 二、供货计划表
- 三、响应说明书及技术资料
- 四、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技术资料
- 五、技术参数对比表（选择使用）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一、响应函

致：中国水利水电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中国电建水电七局夹江公司蒙古项目制动器 采购项目 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的总报价，税率是____%，响应品牌为_____，材料交货地点为_____，按合同约定履行所有义务。

2、我方承诺除商务和技术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承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4、随同本响应函提交响应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5、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我方承诺准备和参加询比活动所发生的费用全部自理，不因项目终止而向采购人索赔。

供 商 应：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中国电建水电七局夹江公司蒙古项目制动器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委托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结束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响应保证金

采用保函形式的提供原件，保函原件在开启前送达指定地点（可邮寄），响应文件中采用扫描件。采用保证金形式附银行电汇或转账凭证复印件。

采用保函，格式如下：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鉴于_____（供应商名称）（以下称“供应商”）于_____年__月__日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询比，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供应商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的，或者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在7日内无条件向你方支付人民币（大写）元。

本保函在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保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四、资格审查资料

1、供应商基本情况及证书复印件

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制造商/代理商					所属集团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成立或注册时间							注册资金			
主要负责人							电话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制造企业基本情况	名称						地址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需外购的主要零部件	名称			生产厂家及地址					
		名称			生产厂家及地址					
										
	需外购的易损件	名称			生产厂家及地址					
		名称			生产厂家及地址					
										
	近 3 年资产	年份				金 额				
		年份				金 额				
		年份				金 额				
	近 3 年负债	年份				金 额				
		年份				金 额				
		年份				金 额				
	近 3 年营业收入	年份				金 额				
		年份				金 额				
		年份				金 额				
近 3 年利润	年份				金 额					
	年份				金 额					

		年份		金额	
	近 3 年 净利润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经营范围：				
代理商 基本情况 (制造企业 参加询比的 无须填写)	年销售能力			职工人数	
	近 3 年资产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 3 年负债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 3 年 营业收入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 3 年利润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近 3 年 净利润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年份		金额	
	经营范围：				

注：本表可增加并扩展。

附：1、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2、供应商（生产厂家）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3、代理商参与的还须提供以下资料：

3.1 生产厂家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3.2 生产厂家的管理体系认证书复印件

3.3 生产厂家的授权书（格式后附）

- 4、供应商银行信誉证明文件
- 5、供应商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文件或样票
- 6、允许联合体参与的还须提供联合体协议（格式后附）

生产厂家授权书

致： 中国水利水电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我单位_____（生产厂家名称）是按_____（国家或地区）法律成立的一家生产厂家，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生产厂家地址）。兹授权按_____（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供应商地址）的_____（供应商名称）作为我方的授权代理人参加下列活动：

（1）代表我方参加询比项目_____询比项目名称_____的报价，按要求提供的由我方生产的_____（产品名称）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生产厂家，我方保证以响应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询比采购共同和分别承担响应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_____（供应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消的全权。兹确认_____（供应商名称）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我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_____（供应商名称）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出具授权书的生产厂家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正式授权签字的代表 姓名、职务： _____

供应品牌承诺书（格式）

致：中国水利水电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由我公司参与贵方（中国电建水电七局夹江公司蒙古项目制动器采购项目）（集采编号 PC-0107-26J6-FG1299）报价的标的物均满足以下品牌要求：

- 1、（标的物名称）为（品牌），制造企业为：（制造企业名称）；
- 2、（标的物名称）为（品牌），制造企业为：（制造企业名称）；
- 3、……

我公司承诺，若我公司成交，合同履约中供应品牌于本承诺书一致，并承担因品牌更改所导致的相关合同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2、近年财务状况表

具体年份要求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提交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正文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3、符合资格条件的业绩汇总表

3.1 制造企业（制造企业参与时填写）

序号	名称	项目业主	规格型号	合同数量	合同金额	执行年份及情况
1						
2						
3						
.....						

3.2 代理商（代理商参与时填写）

序号	名称	项目业主	规格型号	合同数量	合同金额	执行年份及情况
1						
2						
3						
.....						

注：1、表格可扩展、修改并增加内容。

2、附业绩合同证明文件。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报价表

1、报价汇总表

单位：元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理论重量 (t/台)	数量 (台)	综合单价 P0	合计	备注 (品牌)
1							
2							
含税总计							金额 填入 响应 函中
税率					13%		

注：1、到货含税总计=不含税金额总计+不含税金额总计×增值税率；

2、税款总计=不含税金额总计×增值税率。

3、以上价格均为含税价格，税率 13%。

4、本次采购数量仅为估算量，以实际工程需求供应，由于工程变更导致实际供应数量减少或增加时，采购人不对供应商进行任何补偿。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单价计算表

单位：元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理论重量 (t/台)	数量 (台)	出厂单价	运杂费	综合单价	备注 (品牌)
					D	E	P0=D+E	
1								
2								

注：

1、供应商应根据询比文件所列的产品规格结合自身的实际能力填报报价单，空白栏必须填报。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加分项，表中未列示的完成完整设备制造、构成完整设备的其它各项零（部）件及设备安装所需的全部附件、服务，均视为已经包含在其它费用中。

2、付款方式：

3、本表中的供货数量为暂定数量具有不准确性，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合同执行期间的数量则按照现场实际交货合格品的数量计量，并不会因数量变化进行调整价格。

4、报价说明（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4.1、

4.2、

.....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商务偏差表

商务偏差	条目	页码	采购文件规定	偏差	备注

供应商声明：除本表已列明的偏差外，我们接受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余全部商务条件。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商务资料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一、技术偏差表

技术偏差	条目	页码	采购文件规定	偏差	备注

供应商声明：除本表已列明的偏差外，我们接受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余全部技术要求。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交货计划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	品牌	交货日期	交货地点	备注
1						四川省 乐山市 夹江县	
2							

注：1、供应商须根据供应能力据实填写首批材料的准确交货日期。

2、表格可扩展、修改并增加内容。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响应说明书及技术资料

描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供应商月度最大供应能力、仓储能力，交货进度保障措施；
- 2、产品质量承诺，出现质量问题的处理措施承诺；
- 3、售后服务措施。
- 4、其他响应说明及技术资料

四、供应商认为应补充的其它技术资料

第六章 需求一览表

序号	产品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需求时间	备注
1							
2							
3							
4	合计			台	9		

第七章 技术规范

1、标准和规范（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标准、规范）：

满足采购人技术条款要求，在商定的技术条件范围内满足采购人装配和使用需要，带键供货。

(1) “质量保证期”或“质保期”是指水电站通过全容量运行试验并通过蒙古国家调试验收，且电厂永久运行后，试运行期为1年，质量保证期为3年，总质保期为4年。如因货物质量问题卖方进行调换处理的，货物质保期限以调换后的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调换后的货物质保期限同合同约定的质保期。质保期满后不免除卖方的货物质量责任，如发生货物质量问题由卖方承担进行设备安装现场的维修处理或更换的全部费用。在质量保证期内，卖方提供合同约定的服务，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金额中。

2、验收方式：

(1) 卖方应随同每批设备物资发运附一份发货设备物资清单、出厂质量检验合格证书等必要文件。质量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产品合格证书；
- <2> 检验与试验记录资料；
- <3> 使用维护说明书，等。

(2) 设备物资运抵交货地点后，买卖双方及有关单位应按卖方提供的发货设备物资清单对到货数量、外观、规格型号、合格证等进行核对。如发现包装破损，应作出记录并立即检查，确认是否对设备物资本身造成损伤。如确认对设备物资本身造成了损伤，卖方应及时更换被损伤的设备物资，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补救以达到设备物资出厂的标准。

(3) 设备物资经验收合格后，买方向卖方出具验收单据。此验收合格的单据不作为判定设备物资质量的依据。买方出具验收单据后，设备物资所有权转移给买方，但并不解除卖方对其设备物资应负的质量责任。

(4) 买方对货物的目视检查验收，不免除卖方因货物质量问题所承担的法律及经济责任，包括因货物质量问题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5) 买方有权对验收合格后的设备物资交有资质的检验部门检验，如果任何被检测

或测试的设备物资不能满足技术规格的要求，卖方应及时更换，或者根据买方要求对缺陷免费进行修复以满足技术规格的要求，并承担该部分检验费用。

(6) 买方在设备物资到达最终目的地后对设备物资进行检验、测试及必要时拒绝接受设备物资的权利应不会因为设备物资在从卖方制造厂启运前通过了买方或其代表的检验、测试和认可而受到限制或放弃。

3、供货及售后服务要求：

(1) 供应商免费提供设备安装现场的安装技术指导、设备调试等现场服务，以及质保期限内设备运行后的故障现场维修、配件更换服务。

(2) 合同产品在采购方工厂及现场安装与调试过程中，供应商需派出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对安装调试进行指导，随时解决可能出现的问题，并承担技术责任。

(3) 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如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问题，应在收到采购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及时解决问题。

